115 年至 117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美感教育國際工作坊：居住的尺度

115.10.30（公告板）

壹、計畫依據

教育部 112 年 9 月 23 日臺教師（一）字第 1122603917 號函「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113-117 年）」辦理「115 年至 117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貳、工作目標

一、**鏈結十二年國教基本設計綱領，落實設計教育課程目標**

依據綱要藝術領域第五學習階段之「基本設計」課程目標，本工作坊及後續進班課程主要提供學習對事物美感的鑑賞、設計思考方法及創意的啟發。其學習內容，從生活中體察、理解設計的實用價值，應用設計的基本原理發現設計的美，提升對造形感覺與表現能力，並透過設計思考中的「同理心體察」深化「社會情緒學習（SEL）」，將情緒覺察與對他者的關懷轉化為師生幸福感，並藉由創意思考，認識多元的設計觀點與價值。

二、**導入國際前瞻設計思維，深化在地教師專業知能**

因應 117 年國際論壇之前瞻規劃，於 115 年至 117 年期間引進國外專家學者之卓越實踐經驗，辦理國際培訓工作坊；藉由國際講者之引領，探討在 AI 世代下人類心靈不可取代之審美感知與創造力，提升臺灣基層教師之美感意識與設計思考能力，培育具備國際視野與在地實踐力之核心種子教師。

三、**建立跨國專家與國內大專師資之雙向協作機制**

促成國外講者與國內大專師資之專業觀點溝通，透過跨國協作模式，扎根課程脈絡與教學邏輯，並將在地紋理、歷史感知與空間記憶自然有機融合於美感課程中，深化對文化脈絡的理解，共同建立因地制宜的設計教育流程。

四、**驅動課程進班試辦與跨計畫交流，累積美感教育實踐厚度**

鼓勵參與國際培訓之教師將工作坊研發之設計教育提案轉化為具體教案並據以實踐，並鼓勵教師將教案結合社會情緒學習、歷史文化與集體記憶的反思，提升學生課堂參與之幸福感與心理韌性。另本次工作坊為促進跨計畫交流，將開放其他美感計畫之教師一同參與，共享國際經驗。

五、**彙整歷年創新教學成果，展現 117 年國際論壇臺灣美感軟實力**

經過國際工作坊所延伸之進班成果、教案原型與師生經驗，系統性地匯流至 117 年「國際論壇」展現成果；屆時也將再次邀請原國際專家學者來臺見證與專業指導，串聯國際交流，向全球展現臺灣美感教育的專業度與影響力。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
三、協辦單位：北區美感基地（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中區美感基地（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南區美感基地（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東區美感基地（國立東華大學）
四、合作單位：法國波爾多建築中心（arc en rêve centre d'architecture）

肆、活動資訊

一、時間：115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四)
二、地點：臺北表演藝術中心排練場 1（臺北市士林區承德里劍潭路 1 號）
三、報到時間：08:30 開放入場，敬請於 09:00 前完成報到入座
四、主題：**居住的尺度：我們如何共同生活？（How Do We Live Together?）**

主題說明：本場次聚焦於「美感感知與了解在地」的時代使命。邀請法國波爾多建築中心蔡雯雯館長引入環境美學觀點與日常生活觀察工具箱，跨越五感體驗（視覺、觸覺、聽覺、嗅覺及味覺等）與空間覺察的國際視野，引導臺灣各學科教師從日常居住與學校空間的再發現開始，逐步擴散至校園角落與自然生態，產出兼具人文情感與環境永續責任的日常環境美化與生活空間重塑方案。

伍、活動流程：（此為預定活動流程，講座內容、時間與地點將依照實際邀約情形調整）

12/17（星期四）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08:30-09:00 (30)	**【報到】**	-
09:00-09:25 (25)	**【開場致詞】**	長官｜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曾成德｜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主持人
09:25-09:30 (5)	**【大合照】**	-
09:30-10:45 (75)	**【波爾多建築中心介紹、講座 1】**	蔡雯雯｜法國波爾多建築中心館長
10:45-11:30 (45)	**【講座 2】**	曾成德｜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主持人
11:30-12:30 (60)	**午餐時間**	
12:30-13:00 (30)	**【工作坊說明】**	曾成德｜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主持人 蔡雯雯｜法國波爾多建築中心館長
13:00-14:10 (70)	**【工作坊 1】** **我們共享的空間**	曾成德｜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主持人 蔡雯雯｜法國波爾多建築中心館長

12/17（星期四）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Our Sharing Space	國內大專分組導師 7 名： 林靜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副教授 凌天｜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建築所助理教授 蘇弘｜++設計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陳林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助理教授 李舲｜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專案教師 曾韋翔｜逢甲大學建築專業學院助理教授 許家茵｜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系兼任教師
14:10-14:20 (10)	**中場休息**	
14:20-15:30 (70)	**【工作坊 2】** **我們與鄰居的距離** **The Distance Within a Neighborhood**	曾成德｜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主持人 蔡雯雯｜法國波爾多建築中心館長 國內大專分組導師 7 名： 林靜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副教授 凌天｜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建築所助理教授 蘇弘｜++設計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陳林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室內設計系助理教授 李舲｜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專案教師 曾韋翔｜逢甲大學建築專業學院助理教授 許家茵｜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系兼任教師
15:30-15:45 (15)	**中場休息**	
15:45-16:30 (45)	**【美感對談】** **居住的尺度**	曾成德｜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主持人 蔡雯雯｜法國波爾多建築中心館長
16:30-	**賦歸＆場復(17-22)**	

陸、報名資訊

一、參加對象：

(一)【核心組】：**已申請 115 學年度「設計教育 / 基本設計課程計畫」之核心種子教師報名參與。**

(二)【實踐組】：**由基地學校推薦有意願導入國際設計教育思維之教師（含設計教育教師、安妮新聞教師等）參與**，且不包含已申請 115 學年度「設計教育 / 基本設計課程計畫」之教師。

(三)【跨計畫交流組】：**開放參與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113-117年)之「課程實踐」及「學習環境」推動面向相關教育人員參與**（如「幼兒園美感教育扎根計畫」、「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藝起來尋美-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計畫」、「學美．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等計畫）。

二、名額相關資訊：

(一)名額：工作坊預計名額 105 人。

(二)各組名額及遴選機制：

1. 【核心組】：共 80 名；採取「四區美感基地遴選制」，由北、中、南、東四區基地依據學校量能、教師教學熱忱及後續進班可行性，協助遴選教師參與。

2.【實踐組】：共 10 名；採取「四區美感基地推薦制」，由北、中、南、東四區基地依據學校量能、教師教學熱忱及後續進班可行性，協助推薦教師參與。

3.【跨計畫交流組】：共 15 名；由各美感計畫協助推薦，每項計畫至多以 3 位教育人員為原則；包括「幼兒園美感教育扎根計畫」、「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藝起來尋美-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計畫」、「學美．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

(三) 其他：

1.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得視整體報名及推薦情形，彈性調整各組別人數，以妥善運用資源。

2.為促進資源效益最大化，凡曾參與本系列任一場國際工作坊之教師，於報名後續場次時，其錄取順位將自動遞延，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將優先保留名額予尚未參與過本系列工作坊之教育人員，以擴大參與效益。

三、【核心組】及【跨計畫交流組】報名資訊與注意事項：

(一) 報名時間：自 115 年 11 月 9 日(一)中午 12 時至 11 月 13 日(五)中午 12 時截止。

(二) 報名名額：【核心組】共 80 名、【跨計畫交流組】共 15 名。

(三) 報名方式：線上填寫報名表單，表單連結：

https://forms.gle/kHwzN6ZzCVG6tyvD9，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將於 11 月 20 日(五)前寄送工作坊報名成功通知信。

(四)參與本工作坊之教育人員，請主管機關核予公（差）假及課務排代，所需經費由各區美感基地相關經費支應。

※備註① 若報名名額提早額滿，報名時間將提早截止。

※備註② 以上報名辦法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

柒、配合事項

一、【核心組】與【實踐組】參與工作坊後，應配合參與各區美感基地辦理之課程共備活動。

二、【跨計畫交流組】參與工作坊後，應配合於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結束後繳交應用工作坊內容之教案成果乙份。

三、【實踐組】教師於活動結束後需以工作坊所學延伸發展在地化教案，經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審查通過後回到各級學校進班實踐，並於 115 學年度 2 學期結束後，繳交教學成果報告書；進班實踐課程所需材料費等相關經費由主辦單位支應。

四、參與國際論壇教案徵選：【實踐組】經進班實踐後之教案，應配合參與國際論壇教案徵選，另鼓勵【核心組】及【跨計畫交流組】參與，促進教案成果交流與推廣。

捌、其他

一、參與本工作坊之教育人員，請主管機關核予公（差）假及課務排代，所需經費由各區美感基地相關經費支應。

二、全程參與者由主辦單位（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核發結業證明並依課程安排核發研習時數，並協助登錄。

玖、聯絡窗口

一、活動內容相關問題，請洽國立成功大學（總計畫團隊）巫亭妤小姐、陳皓偉先生。

電話：(06)2757575 ＃50670 、(02) 2314-5277，信箱：critade@ncku.edu.tw。

二、活動報名、差旅費與排代課費用相關問題，請洽各區基地大學聯繫窗口。

基地大學	承辦人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北區美感基地）	張琳英小姐	montue.chang@mail.ntue.edu.tw	(02) 2736-0316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區美感基地）	黃于庭小姐	yuting0819@mail.ntcu.edu.tw	(04) 2218-3387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南區美感基地）	林怡伶小姐	artcampus123@gmail.com	(07) 717-2930 #3004
國立東華大學（東區美感基地）	郭晉禎小姐	ae@gms.ndhu.edu.tw	(03) 890-5020